

國立東華大學課程綱要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

科目名稱：服務學習

科目代號：SL__18560

英文名稱：Service Learning

授課教師：賴淑娟

開課單位	族群關係與文化學系			上課教室	A206
學分數	1	授課時間	13：10	修別	1□必修 2■必選 3□選修
教學目標	「服務學習」即是「服務」與「學習」的結合，在「服務」過程中得到「學習」的效果；也在學習中進行服務，如同杜威（John Dewey）所說的「做中學」（learning by doing）即從經驗中學習。希望同學透過服務活動的參與而獲得學習與發展的機會。其活動乃是學校與服務單位相互協調，一方面顧及服務單位的需求，一方面將服務學習經驗融入學校課程，協助同學於服務活動中將所見所為，進行反思、討論與寫作。 本課程主要針對族群關係與文化學系學生而設計，特別著重跨文化(族群、階級、性別、年齡)的服務學習，使修課學生培養服務精神，養成未來敬業態度，具備職業倫理之精神，並將所學之專業知識和技能，於修課期間即發揮所長服務大眾，於服務中學習，於學習中服務。 本課程分課堂授課與實踐，授課方面包括民族文化教育意涵之關聯的說明、具體實踐的流程與分工、執行過程與輔導，最後回顧、反思服務與學習生活的互動關係，成為學習的能量。 實踐方面將安排同學到學校附近的部落與非營利機構，與當地組織配合，協助部落與機構事務，於服務當中接觸不同階級、年齡與族群，從而省思跨文化與日常生活的關係，培養跨文化的視野與胸懷。 同學需完成 12 小時之服務，並對其服務活動進行反思，作公開的分享。				
講授方式	課堂講授；課堂討論；分組報告；服務學習				
成績考核方式	1.課堂出席、討論（20%） 2.部落、社區服務反思學習日誌/機構證明（40%） 3.期末口述報告（20%） 4.期末文本報告（20%）				
備註	*若未能出席課堂，請事先請假。若無故缺席，以曠課論，曠課二次以上（含二）視同放棄此課程。 *工讀領薪資的工作不在此課程服務學習之定義。 *若以前有過服務學習的經驗，需與老師討論是否可抵這學期的服務時數（半年之內之服務事實；出具證明；未曾納入服務學習學分） *族文系學會、小米園與竹麻屋列為服務學習單位。 *出校外服務一律需有保險，沒有保險的不算時數。 連絡方式 賴淑娟老師 Email:sclai@gms.ndhu.edu.tw 電話：03-890-5798 劉安怡助教 Email: 411196008@gms.ndhu.edu.tw				

課程綱要

0220	課程介紹：課程結構、授課方式與評分標準說明與講解
0227	跨文化與服務學習(講授與討論)/分組
0306	部落、機構介紹與媒合（具體實踐的流程與分工、執行過程與與輔導）
0313	社區、部落、機構服務學習
0320	社區、部落、機構服務學習
0327	社區、部落、機構服務學習
0403	春假
0410	社區、部落、機構服務學習
0417	期中考
0424	社區、部落、機構服務學習
0501	社區、部落、機構服務學習
0508	口述報告（ppt、照片、影音）
0515	口述報告（ppt、照片、影音）
0522	口述報告（ppt、照片、影音）
0529	口述報告（ppt、照片、影音）
0605	繳交社區服務反思學習心得書寫報告
0612	課程回饋與建議
0519	彈性補充教學